

证券代码：871105

证券简称：华特装饰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8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邱永前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8-04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8 年 1-8 月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

议题一：《关于确认 2018 年 1-8 月公司关联方杭州德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为公司提供资金支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获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申请银行贷款 1,580 万元，上述贷款由公司关联方浙江华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房产作为自 2018 年 4 月 10 日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融资期间内公司最高融资限额合计 31,830,000.00 元的所有融资债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未收取担保费用。具体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18 年 1-8 月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邱永前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题二：《关于确认公司关联方浙江华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获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申请银行贷款 1,580 万元，上述贷款由公司关联方浙江华

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房产作为自 2018 年 4 月 10 日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融资期间内公司最高融资限额合计 31,830,000.00 元的所有融资债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未收取担保费用。具体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18 年 1-8 月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邱永前、郑树军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8 年 5-8 月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8 年 1 月 24 日及 2018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浙江华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且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8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取得了《关于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1467

号)，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华特装饰与华德新材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华德新材成为华特装饰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华德新材与公司关联方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新增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事项如下：

(1) 2018年5-8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德新材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浙江华特实业集团华特化工有限公司采购材料11,645.75元。

(2)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德新材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与关联方浙江华特实业集团华特化工有限公司签订《资产租赁协议》，华特化工将其与生产经营业务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租赁给华德新材使用，租金为人民币30万元/月，其中租赁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合计为人民币20万元/月，租赁期限为10年，自2017年7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机器设备为10万元/月，租赁期限为2年，自2017年7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2018年5-8月，华德新材与华特化工发生租赁费用合计120万元，同时，期间发生水电费合计210,607.62元。

(3) 由于华特化工的部分客户为集中采购客户，个别集中采购客户尚未完成华德新材进入集中采购供应商名单的审批。华德新材在承接该部分客户时需重新履行客户的集中采购审批程序并进入集中采购供应商名单，客户审批需要一定时间且公司无法进行时间掌控，为了保证华德新材未来不流失重要客户，在集采客户未完成华德新材集中采购供应商审批之前，仍由华特化工与集采客户签署采购协议，但华特化工供应货物所需产品必须向华德新材采购，采购价格为华特化

工向采购方的销售价格，从而形成华德新材对华特化工的关联销售。

2018年5-8月，华德新材与华特化工发生关联涂料销售合计6,298,334.91元。

第（2）和第（3）项交易内容，在华特装饰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相关文件中已进行披露。

上述关联交易内容具体请见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18年5-8月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邱永前、郑树军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题二：《关于确认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德新材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浙江华特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材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年5-8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德新材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浙江华特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材料11,206.90元。具体请见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18年5-8月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邱永前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 9-12 月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

议题一：《关于预计 2018 年 9-1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浙江华特实业集团华特化工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议案内容：

（1）2018 年 9-12 月，预计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浙江华特实业集团华特化工有限公司采购材料 50 万元。

（2）2018 年 9-12 月，预计华德新材与华特化工发生租赁费用合计 120 万元，同时，期间预计发生水电费合计 30 万元。

（3）2018 年 9-12 月，预计华德新材向华特化工发生关联涂料销售合计 2,000 万元。

具体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8 年 9-12 月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

告编号 2018-04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邱永前、郑树军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题二：《关于预计 2018 年 9-1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德新材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浙江华特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材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 9-12 月，预计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德新材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浙江华特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材料 5 万元。具体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8 年 9-12 月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邱永前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方浙江华特实业集团华特化工有限公

司为浙江华德新材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机器设备的议案》议案

5. 议案内容：

浙江华德新材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向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600 万元的融资租赁，并由关联方浙江华特实业集团华特化工有限公司拟无偿提供融资租赁所需机器设备。具体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为融资租赁提供机器设备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邱永前、郑树军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具体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登载于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华特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9 日